

证券代码：605136 证券简称：丽人丽妆 公告编号：2024-008

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涉及诉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：尚未开庭
- 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被告
- 涉案的金额：16,747,538 股公司股份
-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：目前该案件尚未开庭，尚无法判断诉讼结果、审理时间及对公司损益的影响

近日，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黄韬先生通知，得知其收到了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传票、举证通知书及应诉通知书（（2024）沪 0104 民初 6368 号），因黄韬先生涉及离婚后财产纠纷，前妻翁淑华女士请求进行财产分割，请求将登记在黄韬先生名下的公司股份合计 133,980,304 股中的 1/8 股权份额即 16,747,538 股进行股权划转。

本次诉讼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。截至本公告日，该案件尚未开庭，尚无法判断诉讼结果、审理时间及对公

司本期及期后损益的影响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权益是否发生变动存在不确定性。

公司目前日常经营一切正常，公司将根据案件的进展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，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3月26日